

广东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（电子）

缴款识别码:44010523000000510504

执收单位编码:440105180

执收单位名称: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票据代码:

票据号码:

校验码:

填制日期: 2023-09-11

付款人	全 称	广东颐和假期旅行社有限公司 海珠江南大道中营业部		收款人	全 称	
	账 号				账 号	
	开户银行				开户银行	
币种: 人民币 金额(大写): 壹万壹仟元整					(小写) 11000.00元	
收费项目编码		收费项目名称		单位	数量	收费标准
103050199100		其他一般罚没收入		元	1.0000	11000.00000
执收单位（盖章） 				经办人（盖章） 广州市海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		备注

附加信息					微信/支付宝“扫一扫”缴款↓	
号码校验码	15199	全书校验码	63889			
加罚金额	0.00	限缴日期	2023-12-11			
滞纳金计算	起计天数		滞纳金率			
滞纳金上限						
处罚决定书号						
处罚原因						
加罚原因						
请扫描二维码查看缴款须知 					温馨提示：二维码有效期为缴费后三个月内，超期后请前往【广东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查询及获取电子缴款凭证。 (1) PC端网址 https://ggzf.czt.gd.gov.cn/onlinePay/ (2) 关注【广东财政】微信公众号，选择政务服务【公共服务支付平台】入口查询	